

安徽省教育厅

皖教秘职成〔2022〕88号

安徽省教育厅关于开展“十四五”职业教育规划教材立项建设的通知

各市、省直管县（市）教育局，各高职院校、省属中专学校：

为深入贯彻全国、全省职业教育大会和全国教材工作会议精神，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大中小学教材建设的意见》和《关于推动现代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的意见》，落实《职业院校教材管理办法》和《安徽省职业院校教材管理实施细则》，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印发<“十四五”职业教育规划教材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有关要求，决定组织开展我省“十四五”职业教育规划教材建设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职业教育工作和教材建设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彰显职业教育类型特色，坚持“守正创新、质量为

先、统分结合、实用配套、突出重点、动态更新”原则，在严格落实国家规划教材相关要求的基础上，规划国家规划教材以外、体现安徽省域特色的公共选修课程、专业核心课程和优势特色专业课程教材，完善教材规划建设机制，高标准建成安徽特色高质量职业教育教材体系。

“十四五”期间，分批建设300种左右反映我省职业教育特色，符合我省技术技能人才培养需要，服务国家战略、长三角和合芜蚌等区域经济社会发展、产业升级、技术变革、技能积累，对接我省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业链及推进安徽优秀文化传承创新的高水平教材，打造安徽职业教育教材品牌，推动一批省级优秀教材入选职业教育国家规划教材，统筹推进教师、教材、教法改革，发挥教材建设在提升人才培养质量中的正向作用。

二、建设重点

本次省规划教材建设要突出重点，加强公共基础课程和重点专业领域教材建设，补足紧缺领域教材，增强教材适用性、科学性、先进性。

（一）建设具有安徽特色的公共基础课程教材。在按规定统一使用国家统编公共基础课程教材的基础上，依据中、高等职业学校公共基础课程标准，组织参加中等职业学校数学、英语、信息技术、艺术、体育与健康、物理、化学教材和高等职业学校公共基础课程教材的编写和选用工作。加强建设新安理学、新安医

学、新安画派、安徽戏曲、徽派建筑、安徽精神、安徽名人等彰显徽风皖韵的中高职公共选修课程教材或读本，提升核心素养、加强价值引导，培养学生了解安徽、热爱安徽、建设安徽、发展安徽的品质和情怀。

(二) 开发服务国家和我省战略及民生需求紧缺领域专业教材。围绕国家和省重大战略，优先规划建设新一代信息技术、人工智能、新材料、新能源与节能环保、新能源汽车和智能网联汽车、高端装备制造、智能家电、生命健康、绿色食品和数字创意等我省十大新兴产业领域需要的专业课程教材。围绕安徽“十四五”重点产业布局，聚焦以“芯屏器合”为标识的新兴产业、以新型“铜墙铁壁”为代表的传统产业、以“融会贯通”为主体的现代服务业、以“大智移云”为牵引的数字经济，改造更新安徽传统产业背景的钢铁冶金、化工医药、建筑工程、轻纺、机械制造、会计等领域专业课程教材。服务民生领域急需紧缺行业发展，加快建设学前、托育、护理、康养、家政等领域专业课程教材。推动编写一批适应国家对外开放与“长三角一体化”发展需要的专业课程教材。

(三) 支持建设新兴专业和薄弱专业教材。重点支持《职业教育专业目录（2021年）》中新增和内涵升级明显的专业课程教材。加强长学制专业相应课程教材建设，促进中高职衔接教材、高职专科和高职本科衔接教材建设。遴选建设一批高职本科教材。

支持布点较少专业课程教材建设。支持非通用语种外语教材，艺术类、体育类职业教育教材，特殊职业教育教材等的建设。

（四）加快建设新形态教材。适应结构化、模块化专业课程教学和教材出版要求，重点推动相关专业核心课程以真实生产项目、典型工作任务、案例等为载体组织教学单元，开发一批深入浅出、图文并茂、形式多样的活页式、工作手册式等新形态教材。开展“岗课赛证”融通教材建设，结合订单培养、学徒制、1+X证书制度等，将岗位技能要求、职业技能竞赛、职业技能等级证书标准有关内容有机融入教材。支持校企联合开发安徽地方特色新型教材。

三、编写要求

省规划教材建设应遵循教材建设规律和职业教育教学规律、技术技能人才成长规律，紧扣产业升级和数字化改造，满足技术技能人才需求变化，依据职业教育国家教学标准体系，对接职业标准和岗位（群）能力要求。

（一）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和价值导向。坚持马克思主义指导地位，将马克思主义立场、观点、方法贯穿教材始终，体现党的理论创新最新成果特别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体现中国和中华民族风格，体现人类文化知识积累和创新成果，体现安徽文化特色、产业布局结构特点，全面落实课程思政要求，弘扬劳动光荣、技能宝贵、创造伟大的时代风尚。

(二) 遵循职业教育教学和人才成长规律。符合学生认知特点，体现先进职业教育理念，鼓励专业课程教材以真实生产项目、典型工作任务等为载体，体现产业发展的新技术、新工艺、新规范、新标准，反映人才培养模式改革方向，将知识、能力和正确价值观的培养有机结合，适应专业建设、课程建设、教学模式与方法改革创新等方面的需要，满足项目学习、案例学习、模块化学习等不同学习方式要求，有效激发学生学习兴趣和创新潜能。

(三) 编写机构和编写人员符合要求。省级规划教材的牵头编写单位须为我省职业学校，以职业本科学校、国家和省级“双高计划”建设单位、省优秀中等职业学校为主，鼓励职业院校与高水平大学、科研机构、龙头企业联合开发教材。教材编写团队应具有合理的人员结构，鼓励具有高级职称的专业带头人或资深专家领衔编写教材，支持中青年骨干教师参与教材建设。

(四) 科学合理编排教材内容。教材内容设计逻辑严谨，梯度明晰，文字表述规范准确流畅，图文并茂、生动活泼，形式新颖。名称、术语、图表规范，编校、装帧、印装质量等符合国家有关技术质量标准和规范。教材符合国家有关著作权等方面的规定，未出现造成不良影响的事故。

(五) 实行主编负责制。省规划教材建设实行主编负责制，主编对教材编写质量负总责。所申报教材的编写人员、责任编辑人员、审核人员应符合《职业院校教材管理办法》《安徽省职业

院校教材管理实施细则（试行）》有关规定，具有较高专业水平，无违法违纪记录或师德师风问题，并提供所在单位党组织政审意见。主编须提供所在单位一级党组织政审意见。

五、首批建设数量、类型和要求

（一）建设数量。首批遴选、立项建设 150 种左右省级职业教育规划教材，其中，中等职业教育 60 种，建设期为 2023—2024 年；高等职业教育 90 种，从质量工程已经结项的规划教材和高水平高职教材遴选认定。

（二）建设类型

1.新编教材：反映我省职业教育地方特色、体现教学改革创新成果的教材；服务国家重大发展战略和区域经济社会发展紧缺人才培养需要的教材；填补空白的职业本科教材；新兴学科专业教材等。教材要在立项审核通过公布后 1 年内完成编写和校内审核。

2.修订教材：2019 年 1 月 1 日（含）以后出版、再版（以版权页的出版日期为准信息）或重印，经过教学实践检验，使用效果好的教材，包括纸质教材、数字教材等，不含习题集、作业册、教师用书、教辅用书等。教材要有修订计划，并在立项发文公布后 1 年内完成修订和校内审核。

3.获奖教材：获得首届全国教材建设奖全国优秀教材（职业教育类）和列入“十四五”首批职业教育国家规划教材的教材不

必申报，直接列入“十四五”职业教育省级规划教材，不占省级规划教材指标。申报“十四五”后续批次职业教育国家规划教材的教材从省级规划教材中产生。

六、建设管理

（一）强化审核。省规划教材建设周期为2年，获立项的规划教材编写（修订）和校内审核时间为1年，省教育厅将统一审核，审核通过后正式认定为“十四五”职业教育安徽省规划教材，并纳入省级规划教材目录，公开发布。未通过审核的教材，应按审定意见在规定期限内完成修改，并再次提交审定。若仍达不到规定要求，将取消其规划教材建设资格。

（二）研编一体。出版单位应牢固树立精品意识，着力建设研编一体的高水平编辑队伍，健全教材策划、编写、编辑、印制、发行各环节质量保障体系，发挥试教试用和意见反馈机制作用，严格执行多审多校、印前审读制度，坚持微利定价原则，及时组织修订再版，发行确保课前到书。

（三）选用管理。坚持“凡选必审”，职业院校须建立校级教材选用委员会，规范教材选用程序与要求，指导校内选择易教利学的优质教材。落实教材选用备案制度，职业院校选用教材情况每学年报学校主管部门备案，同时报省教育厅。

（四）试教试用。新编教材和根据课程标准修订的教材，须进行试教试用，在真实教学情境下对教材进行全面检验。试教试

用的范围原则上应覆盖不同区域和学校。试教试用单位要组织专题研讨，提交试教试用报告，提出修改建议。编写单位要根据试教试用情况对教材进行修改完善。

（五）修订更新。省规划教材应严格落实每3年修订1次、每年动态更新内容的要求，并定期报送修订更新情况。对连续3年不更新、编者被发现存在师德师风问题、出现重大负面影响事件、教材推广发行行为不规范等情形的，退出规划教材目录，并按有关规定严肃追责问责。

（六）目录导向。各地和各职业院校应充分发挥国家和省级教材目录导向作用，加大国家统编教材、全国教材建设奖优秀教材、安徽省职业教育规划教材的推广力度，加大国家和省级规划教材选用比例，形成高质量教材有效普及、劣质教材及时淘汰的调整机制。

（七）培训交流。完善省级规划教材编写和使用培训体系，对参与省级规划教材编审的相关人员进行培训；结合各级教师培训项目和其他教研活动，组织开展规划教材使用培训，不断提高教师用好教材的能力。推动教材国际交流合作，根据实际需要适当引进急需短缺的境外高水平教材并加强审核把关。

（八）评价督导。将教材工作作为教育督导和学校评估的重要内容，加强对各类教材特别是境外教材、教辅、课外读物、校本教材的监管，优化教材跟踪调查、抽查制度。省、市两级抽查

教材的比例合计不低于 50%并公布抽检结果，淘汰不合格的教材，并建立责任倒查机制，推进教材更新使用。完善教材评价制度，支持专业机构对教材进行第三方评议。在教材选用、管理等方面存在严重问题的，按照相关规定严肃处理。

七、保障措施

（一）加强党对教材建设的全面领导。各级教育行政部门各职业院校要把党的全面领导落实到教材建设各个环节，把好为党育人、为国育才的重要关口，使规划教材领域成为坚持党的领导的坚强阵地。学校党组织要严格落实教材建设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切实履行主体责任，高度重视教材建设的组织实施、重点任务研究部署和督促落实。单位党组织对本单位申报教材的编写人员、责任编辑人员、审核人员等进行政审并出具政审意见，其中主编须由本单位一级党组织进行政审。

（二）加强政策和经费保障。各级教育行政部门要加大对职业教育教材工作的支持，在课题研究、评优评先、职称评定、职务（岗位）晋升等方面予以倾斜。按规定将教材建设相关经费纳入预算。鼓励多渠道筹措教材建设经费。建立完善职业院校教师参与规划教材编审工作纳入学校绩效考核的制度。

（三）加强教材研究。国家统筹建立职业院校教材建设研究基地，推动建立一批国家级和省级职业教材研究基地。省级和市级职业教育教研机构应发挥专业优势，深入开展教材建设重大理

论和实践问题研究。定期组织开展教材研究成果交流，推动研究成果及时转化。

八、申报要求

(一) 申报方式

省规划教材分为中等职业教育类教材和高等职业教育类教材两项。各市教育行政部门（广德、宿松并入宣城市、安庆市申报）学校负责本地区中等职业学校（含省属中专）教材推荐申报工作，各高等职业院校直接向省教育厅申报。

(二) 申报要求

1.教材需由第一主编所在学校进行申报。原则上职业本科学校、国家和省级“双高计划”建设单位每校可申报5种，其他高职学校、省优秀中职学校每校可申报3种，其他中职学校每校可申报2种。每校申报的修订教材数量不超过本校申报总数的50%。上述限额不含新形态教材数量。

2.同一课程的分册教材（如上、中、下册等）或成套教材（理论教材与实践教材、习题集等配套出版物，教师用书与学生用书等配套出版物等）应合并作为1种申报。

3.各推荐单位向省教育厅申报的教材须在本单位进行公示，公示期不少于5个工作日，公示期内无异议或经核查不影响申报的方可推荐。

(三) 申报材料

1.请各市教育行政部门和各高等职业院校于2022年12月25日前报送电子版申报材料,包括省级职业教育规划教材申报书(中职详见附件1,word文档格式;高职详见附件2,word文档格式)、申报汇总表(附件3,excel文档格式)、申报书附件中所列文件电子版。请以“xx市或高职院校规划教材申报”命名电子邮件,发送至指定邮箱。

2.请各市教育行政部门和各高等职业院校于2022年12月30日前报送纸质版申报材料,包括加盖公章的申报书、申报汇总表一式3份,修订教材和申报高职规划教材须提供原教材样书1份。所有材料用一个档案袋封装,封面、封底分别贴申报书封面及袋内材料明细表,邮寄件请在封面醒目处标明“规划教材申报”,并按时报送至指定地址,逾期不再接收。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倪朦(省教育厅高教处):0551-62818295;

45847944@qq.com。

张亚群(省教育厅职成处):0551-62826162;

zhangyaqun199007@126.com。

邮寄地址:合肥市金寨路321号

附件:1.安徽省职业教育规划教材申报书(中职)

2.安徽省职业教育规划教材申报书（高职）

3.安徽省职业教育规划教材申报汇总表



2022年12月1日

(此件主动公开)